

证券代码：831482

证券简称：和信基业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山西和信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保留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会计师事务所于2026年4月29日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下简称“审计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公司监事会就该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作如下专项说明：

一、审计报告中的保留意见

（一）形成保留意见的事项

1、营业成本中的部分技术服务费确认依据不充分

和信基业营业成本中的部分技术服务费确认依据不充分。针对相关成本支出，我们已实施查阅业务协议、现场实地走访及电话核查等审计程序，仍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不足以佐证相关技术服务费用发生的真实性、合理性及业务实质。

2、与非关联方资金往来的商业实质无法核实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6 其他应收款和附注十二、5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所述，和信基业向个人支付往来款 100 万元，该笔款项已于 2025 年 12 月退回 70 万元，剩余余额 30 万元未退回；和信基业向某单位预付 20.00 万元、支付往来款 55 万元；无法核实真实交易背景。我们已执行资金流水核查、交易背景调查等审计程序，仍未能获取充分证据以核实上述资金往来的商业实质。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

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和信基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二）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的事项

会计师事务所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持续经营所述，和信基业2025年净利润为-284.68万元，已连续两年为负值，累计净亏损达953.85万元；当期营业收入大幅减少，应收账款回款速度较慢，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573.11万元。

以上事项表明，和信基业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和信基业已在上述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了拟采取的应对措施，但我们认为，该等应对措施的可执行性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和信基业的持续经营能力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二、监事会对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相关说明

本次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反映公司经营现状，董事会说明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监事会将持续监督与督促董事会及管理层全面落实整改措施，规范财务核算、清理资金往来、改善经营与现金流，尽快消除审计保留意见及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监事签字的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山西和信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6年4月30日